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包头天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和新材料”）
- 增资金额：9,000 万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增资后，可能会受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状况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一、增资情况概述

为满足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当前业务规划及未来发展需求，提升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和新材料的资本实力和经营能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天和新材料增资 9,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天和新材料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

202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了本次增资事项，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增资标的名称：包头天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291MAEHDYD63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袁文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5 年 05 月 09 日

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磁性材料生产；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磁性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住房租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天和新材料 100% 股权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和新材料增资事项符合公司当前业务规划及未来发展需求，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事项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但可能会受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状况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